

办事指南

事项名称：采矿权转让审批

目录清单名称：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目录清单子项名称：采矿权转让审批

事项类型：行政许可

基本编码：340115002005

服务对象：法人

实施编码：113413210031941976434011500200501

办理形式：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窗口办理, 自助端办理

办理深度：四级（全程网办）

网上办理形式：互联网咨询

到现场次数：0次

法定办结时限：4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办理地点：砀山县汽博城政务服务中心28#2楼34号窗口

办理时间：工作日 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所属部门：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所属区划：砀山县

实施主体：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省级/直属, 市级/隶属, 县级

办件类型：即办件

委托部门：无

权力来源：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三条：开采下列矿产资源，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一）国家规划矿区和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内的矿产资源；（二）领海及中国管辖的其他海域的矿产资源；（三）外商投资开采的矿产资源；（四）本办法附录所列的矿产资源。开采石油、天然气矿产的，经国务院指定的机关审查同意后，由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开采下列矿产资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一）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以外的矿产储量规模中型以上的矿产资源；（二）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授权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的矿产资源。开采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以外的矿产资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管理办法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矿区范围跨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由所涉及行政区域的共同上一级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在审批发证后，应当逐级向上一级人民政府负责地质矿产管理工作的部门备案。

是否属于联办件：是

是否有联办机构：否

联办机构：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是

划分标准：省级：除石油、天然气及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的矿产资源以外的矿产储量规模中型以上的矿产资源，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授权省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登记的矿产资源，矿区范围跨所辖市级行政区域的矿产资源 市级：省级审批范围以外的矿产储量规模为小型的矿产资源，矿区范围跨所辖县级行政区域的矿产资源 县级：矿产储量规模为小矿、零星和只能作普通建筑材料的砂、石、粘土矿产资源

是否属于上报件：是

下沉办理：否

通办范围：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否

阶段性办理：否

办理时间段：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否

是否支持预约：是

预约渠道：电话预约（0557-2250819）、预约网址（sz.ahzfwf.gov.cn）

是否有数量限制：否

数量限制说明：无

数量限制依据：无

是否进驻大厅：是

材料收取形式：窗口收取, 邮寄收取

结果名称：采矿许可证

结果样本：采矿许可证正副本.pdf

结果领取方式：窗口领取, 结果快递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砀山县政务服务中心28栋楼34号窗口

监督方式：0557-8815625

咨询方式：0557-2250819

审查标准：1、采矿权转让申请人为原采矿权人，采矿权变更申请人为采矿权受让人，转让和变更申请同时提交。采矿权受让人应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2、在采矿权有效期届满30日前提出申请。有效期不足四个月的，同时提交延续申请；3、采矿权权属无争议，不处于抵押、立案查处、查封、扣押、冻结等状态，采矿权人履行了规费缴纳和合法开采法定义务，涉及有偿处置的已按规定处置；4、采矿权投产满1年（以协议方式取得的采矿权，除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转让外，需投产满5年）；5、受让人为外商的，须征得军事部门同意，并符合国家关于外商投资的产业政策要求；国有企业申请转让采矿权的，应当获得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单位的同意。

年审年检：无

设立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六条：除按下列规定可以转让外，探矿权、采矿权不得转让

：……（二）已取得采矿权的矿山企业，因企业合并、分立，与他人合资、合作经营，或者因企业资产出售以及有其他变更企业资产产权的情形而需要变更采矿权主体的，经依法批准可以将采矿权转让他人采矿。前款规定的具体办法和施行步骤由国务院规定。

2.《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是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的审批管理机关。国务院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由其审批发证 的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的审批。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负责本条第二款规定以外的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的审批。

3.《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附件2（一）第13项：市县级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审批的采矿权的转让审批。下放后实施机关：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地质矿产主管部门。

受理条件：1、采矿权转让申请人为原采矿权人，采矿权变更申请人为采矿权受让人，转让和变更申请同时提交。采矿权受让人应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2、在采矿权有效期届满30日前提出申请。有效期不足四个月的，同时提交延续申请；3、采矿权权属无争议，不处于抵押、立案查处、查封、扣押、冻结等状态，采矿权人履行了规费缴纳和合法开采法定义务，涉及有偿处置的已按规定处置；4、采矿权投产满1年（以协议方式取得的采矿权，除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转让外，需投产满5年）；5、受让人为外商的，须征得军事部门同意，并符合国家关于外商投资的产业政策要求；国有企业申请转让采矿权的，应当获得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单位的同意。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必要性	规格份数	材料来源	材料依据	填报须知
采矿权转让申请登记书	必要	电子件1份	申请人提供	无	

办理流程：可通过安徽政务服务网办理，网址：www.ahzwfw.gov.cn。

1、受理通过，打印受理通知书；受理不通过，打印不予受理通知书，送达申请人。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场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并出具一次性补齐补正告知书，由申请人补正后予以受理。

2.审查。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审查人员进行初步核查，并提出初步核查意见后，初步核查通过的，提交业务会议会审。

3.决定。根据审查人提出的审查意见，由分管负责同志决定是否批准申请人的申请。

4.办结。办理结束。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根据受理标准，窗口人员受理通过，确定审查方式，打印带二维码的受理通知书，受理通知书应当加盖实施机关专用印章，并包括以下内容：事项名称、办件编号、申请人及联系电话、受理机构、受理人及联系电话、受理材料清单（或加盖注有“所有材料齐全”字样的印章）、受理时间、法定办结时限、承诺办结时限、批准文书发放方式、办理进程查询方式、收费状况等信息。对于事项受理后依法需要公示、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检疫、测绘、鉴定、专家评审等的，应在受理通知书上注明（包括所需时限），告知申请人。受理不通过，打印不予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通知书应提供事项名称、办件编号、受理时间、受理机构、

受理	1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杜建	砀山县政务服务中心国土局窗口	受理人及联系电话、不予受理理由和依据等信息，并加盖实施机关专用印章，送达申请人。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并出具一次性补齐补正告知书，由申请人补正后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中的错误可以当场更正的，应请申请人当场更正。对不能当场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的，应在5日内出具一次性书面告知书；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补齐补正通知书应提供办件编号、受理时间、受理机构、受理人及联系电话、承诺办结时限、需补齐补正材料目录以及每个材料所需的数量、性质（原件或复印件）、如何补正等信息。申请人补齐补正材料后再来办理时，可直接调出补齐补正办件继续办理。网上办理的，通过短信、移动终端等渠道告知申请人。能够当即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可直接出具批准证件文本，不再出具受理通知书。依法经下级行政机关审查后上报的，受理通知书由下级行政机关出具。为了方便申请人，由下级行政机关代办转报并由上级机关出具受理通知书的，下级行政机关应出具材料接收清单，并在实施机关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代办转报，一般不超过5日。实施机关收到转报材料后，应当即出具受理单。姓名、岗位、手机号码等存在多值的需用逗号隔开。如“张三,李四””
审查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胡晖	矿产开发管理与地勘储量股	“审查方式主要包括：书面审查；实地核查；招标与拍卖；检验、检测、检疫、鉴定、考试、考核；专家评审；技术审查；听证；听取利害关系人意见；集体审查；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审查方式。实施机关应明确采取具体审查方式的依据和理由，细化权限边界以及每个审查环节的前后置条件，避免功能雷同的重复审查。同时，应将总时限合理划分到每个审查环节。量化审查工作细则，实施机关可结合实际制作能够体现流程及职责的表单。审查方式应明确：适用情形、法定审查内容、审查评判依据、审查程序、审查期限、各级审查人责任、审查意见（结论）、收费等。还应明确注意事项及不当审查行为需要承担的后果等。对于共同决定的，由牵头的实施机关（或最终决定机关）负责组织协调，根据工作需要明确牵头的实施机关与其他行政机关各自的职责、配合节点、材料流转需满足的具体要求、返回意见的要求和时限等。对于需要逐级审核的事项，各级审查人员应依据法定条件、程序和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提出是否批准的审查。依法经下级行政机关审查后报实施机关决定的事项，下级行政机关在法定期限内审查并出具初步审查意见后及时上报。上报材料应包含全部申请材料和初步审查意见。实施机关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供申请材料。姓名、岗位、手机号码等存在多值的需用逗号隔开。如“张三,李四””
					“根据审查人提出的审查意见，由实施机关决定是否批准申请人的申

决定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李军	砀山县国土局局长	请。能够由实施机关当场进行审查和作出决定的事项，实施机关应当当场作出决定。审查人在完成书面审查后能够当场作出决定的事项，审查人应当当场作出决定。经书面审查并依据检验、检测、检疫、鉴定结果即可认定设备、设施、产品、物品是否符合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的事项，审查人应当当场作出决定。经书面审查并完成实地核查、招标、拍卖、考试、考核、专家评审、技术审查、听证、听取利害关系人意见中的任一种方式审查的事项，由审查人签署意见，由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完成集体审查的事项，由实施机关作出决定。根据审查意见，作出是否批准申请的决定。依法履行书面告知和信息公开等义务。 姓名、岗位、手机号码等存在多值的需用逗号隔开。如“张三,李四””
办结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杜建	砀山县政务服务中心国土局窗口	”列明收费人员岗位职责。 姓名、岗位、手机号码等存在多值的需用逗号隔开。如“张三,李四””
送达	0个工作日	砀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杜建	行政服务中心国土局窗口	办理结果寄送